

坚决打好民生保卫战和经济发展战

湖北省财政厅

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湖北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各省市的大力支持和全省人民的共同努力下，经过艰苦卓绝的战斗，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已经取得决定性成果。全省上下正以主动作为、奋发有为的干劲加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坚决打好疫后重振的民生保卫战、经济发展战。

财政支持疫情防控情况

（一）全力以赴筹措防控资金。通过调整结构、盘活存量、动用预备费、向中央争取、发行债务等方式，共筹措各类防控资金并全部下拨到全省市县和省本级相关部门，用于患者救治、医护人员补助、救治场所建设、医疗物资收储调配等方面。各项资金按战时状态采取先调度再清算、先预拨后结算的办法保障到位。

（二）全力以赴落实财政政策。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群众生活保障

工作，通过生活物资救助、增发救助金等措施，加强特殊困难群体帮扶，维护特殊时期社会和谐稳定。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组合拳。出台多项财政政策文件，综合运用税费减免、专项再贷款、兜底收储等措施，帮助医药物资、食品农副产品等重点企业扩产能；通过扩大有效投资、预留采购额度、落实财政奖补政策等手段，支持复工复产复市，力争将疫情对经济社会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三）全力以赴开展监督检查。省纪委监委驻厅纪检监察组、省财政厅党组高度重视防疫资金的监管工作。财政部《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财税政策落实和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下发后，省财政厅迅速将文件精神转发全省，并结合实际明确了强化防疫资金的监管要求，同时将中央、省出台的政策汇编成册，组织全省财政监督干部认真学习，并在监管工作中活学活用。疫情期间，各级财政监督部门打破常规思维，采取“非现场、不见面”

的“互联网+监管”方式开展监督检查，利用电话、微信、部门内网跟踪掌握防控资金的分配和使用情况，制定管理办法对抗疫资金的管理，抽调人员协助管理捐赠物资，疫情较轻地区组建专班开展专项检查，通过各种媒体对财税政策进行宣传。

（四）全力以赴投身抗疫一线。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战斗中，全省财政干部闻令而动，积极投身抗疫一线，顽强拼搏、坚守岗位、履职尽责，下沉社区乡村，日以继夜参与政策宣讲、道口值守、病患排查、物资保障等工作，展现了危难时刻敢冲锋、紧急关头敢担当的英雄风采，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高度赞誉。

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资金的监督

湖北省是全国疫情防控的主战场，决胜之地，疫情防控资金具有总量大、支出种类多、使用面广等特点。为了应对疫情，省委要求“只能资金等物资，不能因为钱的问题



胡传才 摄

影响医疗救治，财政资金的调度要做到非常有力，非常精准”。大量资金的安排和使用，采取的是战时机制，走的是绿色通道，“急事急办、特事特办”，拨付程序、政府采购、绩效评价等方面采取的是非常规的方式，监督检查难度前所未有。针对这些特点，下一步将从三个方面加强疫情防控资金的监督。

（一）坚持分类施策。一是对明显问题督促纠正。采取多种方式，跟踪疫情防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对于地方财政部门将省级转移支付用于平衡预算，以及资金分配、资金补助不合理、不合规等问题，将及时督促纠正。二是对特殊问题推进整改。因情况紧急，资金拨付物资分配手续不健全，程序不到位的情况，建立容错机制，采取措施，推进整改。三是对违纪行为严肃查处。对擅自截留、挤占、挪用疫情

防控资金，购置与疫情防控无关的物资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查处，绝不留情。

（二）明确监督重点。一是确定重点地区。将疫情较重的武汉、黄冈、孝感、荆州等市作为监督检查的重点，在检查人员配备、力量统筹上予以加强。二是确定重点内容。重点关注与疫情防控有关的患者救助费用补助、医护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物资采购、财政贴息、金融支持、税收优惠等有关财政资金的审核、拨付、管理使用等情况，督促指导相关部门规范疫情防控资金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确保政策和资金安排及时精准、资金补助标准科学合理、资金分配公开透明。三是跟踪热点政策。密切跟踪复工复产市财税政策落地实施情况，深入了解政策实施中的困难和问题，深入分析疫情对经济发展和财政收支的

影响，特别是财政大规模减收增支对市县“三保”能力的影响，提出调整完善相关政策的建议，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三）落细工作措施。一是拟定工作方案。要求全省各级财政监督部门，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抽调精干人员组成工作专班，拟定工作方案，尽快收集整理各类基础性资料。二是加强部门配合。加强与人行、银保监、税务、发改以及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协调沟通，强化数据信息共享，形成监管合力。三是统筹监管力量。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和经济社会发展正常化的要求，灵活采取“非现场、不见面”的“互联网+监管”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统筹全省监督力量，按财政部的要求，全面推进重点检查工作。■

责任编辑 刘永恒